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德农〔2022〕21号

关于拨付 2021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 运营资金投资收益的通知

各乡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根据《中共泉州市委组织部 泉州市农业局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18 年泉州市本级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泉农〔2018〕97 号）、《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拨付 2020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市级运营资金投资收益的通知》（泉农综〔2021〕12 号）有关精神，现拨付 2021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运营资金投资收益 23.264 万元（详见附件），请各乡镇在收到投资收益后，将投资收益拨付给辖区内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村集体按实际收到的收益情况入账入册。投资收益主要用于农村公益、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等事业发

展，重点用于解决建档立卡脱贫对象生产、生活困难，保障村集体成员能够共享增值收益。

附件：2021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运营资金投资收益表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存档。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4 日印发

附件

2021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运营资金投资收益表

乡镇	村别	收益金额（元）	乡镇合计金额（元）	备注
龙浔镇	高阳村	4652.8	4652.8	
浔中镇	凤洋村	4652.8	9305.6	
	祖厝村	4652.8		
盖德镇	上地村	4652.8	9305.6	
	林地村	4652.8		第二批
三班镇	泗滨村	4652.8	9305.6	
	桥内村	4652.8		
龙门滩镇	霞碧村	4652.8	4652.8	
雷峰镇	朱紫村	4652.8	18611.2	第二批
	潘祠村	4652.8		
	瑞坂村	4652.8		
	长基村	4652.8		第二批
南埕镇	西山村	4652.8	18611.2	第二批
	前锋村	4652.8		
	高际村	4652.8		
	梓垵村	4652.8		
水口镇	祥光村	4652.8	23264	第二批
	昆坂村	4652.8		
	梨坑村	4652.8		
	承泽村	4652.8		
	榜上村	4652.8		第二批
国宝乡	上洋村	4652.8	9305.6	
	内坂村	4652.8		

赤水镇	戴云村	4652.8	23264	第二批
	东里村	4652.8		
	西洋村	4652.8		
	小铭村	4652.8		第二批
	锦洋村	4652.8		第二批
美湖镇	上岸村	4652.8	13958.4	
	美湖村	4652.8		
	洋田村	4652.8		第二批
大铭乡	金黄村	4652.8	13958.4	第二批
	上徐村	4652.8		
	琼溪村	4652.8		
春美乡	春美村	4652.8	13958.4	
	梁春村	4652.8		第二批
	新阁村	4652.8		
上涌镇	辉阳村	4652.8	18611.2	
	后坂村	4652.8		
	云路村	4652.8		第二批
	西溪村	4652.8		
汤头乡	汤头村	4652.8	9305.6	
	格中村	4652.8		第二批
葛坑镇	下玲村	4652.8	13958.4	
	富地村	4652.8		
	龙际村	4652.8		第二批
桂阳乡	桂阳村	4652.8	13958.4	第二批
	安章村	4652.8		
	涌溪村	4652.8		
杨梅乡	杨梅村	4652.8	4652.8	
合计		232640	232640	